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8月3日、2023年8月4日、2023年8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现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于2023年8月22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任何第三方提供2023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的情形。具体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7日